

证券代码：873960

证券简称：中科生态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明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3,834,95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编写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编写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

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结合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基于公司经营情况和股东长期利益等因素的考虑，经研究决定，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以总股本 118,9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29,725,000 元（含税）。公司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用中兴华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任日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聘期一年。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处理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续聘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中兴华洽谈确定服务费、服务范围等合作条件及聘用协议条款、签署聘用协议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在保障资金安全、合法、合规和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保本保收益的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在所涉议案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期间内，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350,0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

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拟使用包括但不限于自有（含子公司）的房产、专利、票据等资产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万元（¥60,0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拟为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以及其他融资、履约等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万元（¥60,000,000.00 元）的担保额度。该等担保额度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根据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公司编制了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726,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叶明、青岛茂乾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谭冬明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股份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0 年至 2023 年 1-6 月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34,9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鹏、马宏继

（三）结论性意见

经审查，该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